

《我不爱你》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不爱你》

13位ISBN编号：9787532157482

出版时间：2015-8-30

作者：姬中宪

页数：23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我不爱你》

内容概要

世人都说我爱你，我想说不。

——男人的心，也可以深似海。那些婚姻中的男人，你真的了解吗？

——坦白说，她是无辜的，如果这房间的女主人换成其他任何一个女人，这出戏都不会有太大的意外。因此，与其说你要向她宣战，不如说你在向一整个阶级开炮，你想好了吗？

——它有一个漫长的前戏，一个仓促的收尾，我不知道它是什么，我只能暂且称之为爱情。

《我不爱你》打破时间顺序，以一系列暧昧、充满逆转的情节，连缀出一对男女的相遇相识，相爱相杀。姬中宪用细密的文字，轻灵的意象，外加一点点异想，角度刁钻地勾勒出一部婚恋简史，也是世俗人生的一个精妙缩影。

微店“费马书店”正在独家销售此书。

姬中宪的文章让我们不得不承认：置身时代奇观中，没人可以不荒谬。

——徐则臣（作家）

我的歌是暖的，而中宪的文字是冷的，但在这冷的背后，心怀善意的人总能读出温暖与明净。

——钟立风（民谣歌手）

《我不爱你》

作者简介

姬中宪，1978年生于山东，现居上海，教书为业，写作为生。出版小说《阑尾》、杂文集《我仍然没有与这个世界握手言和》，曾获首届华语文学创作笔会最佳小说奖、第十届上海文学奖。微信公众号“姬中宪写的”。

《我不爱你》

精彩短评

- 1、原来大家都过着一样的生活...描写的挺真实犀利的
- 2、最近在朋友的力荐下，拜读了姬老师的《我不爱你》，故事已一个已婚男人的视角，写了他的生活和爱情。原来男人眼中的生活与爱情，跟女人是如此的不同，！男人现实而理性，女人理想而感性。不过我还是相信，生活与爱情可以共存！
- 3、女性读者很应该读一下这本书。作者从男性视角活灵活现的展示了一位身材相貌、社会地位、知识才华都处于中上等水平的一个已婚男人的日常生活、心理活动、男女暧昧的那些生活琐事。《我不爱你》为女性朋友提供一个渠道，了解一下男人，了解一下你身边的马哲。记住：他不爱你。
- 4、对于微妙暧昧的男女关系的描写出色，比张嘉佳之流讲个好读的故事，何止高明一点！男女关系要复杂幽微和美妙得多。
- 5、一星半我都觉得多。某大V推荐，被名字和封面吸引，豆瓣评分全五星，还有点冷门，兴致勃勃地买来，味同嚼蜡地看完。
- 6、从作者的视角对生活的观察，体会一下和自己角度的差异，有意思
- 7、一个男人讲述另一个男人的故事
- 8、个人以为，这是为女性朋友从多角度深层次来了解身边~~看似最熟悉的男人~~的最佳选择。作者对内心世界的描述不只细腻，还犀利得够独特.....

《我不爱你》

精彩书评

1、从我第一次接触青年作家姬中宪的小说到今天，已八个年头。按说，该倚马千言；事实正相反。当作家和你共处一时代，且没有将作品抽离，而是与现实拼刺刀，你所面临的阅读难度不亚于阅读整个时代。然，这也是我写这篇小文的出发点。此时，放在我手边的是姬中宪九月出版的两本小说，长篇《我不爱你》和短篇集《一二三四舞》，封面颜色都纯粹，说的是都市男女那点事，碎，却碎得扎人，像与生活嘶啦啦反应析出的碎晶体。《我不爱你》“后记”里有这么一句可资佐证，“我一边生活，一边写生活。有时候，上一章写完了，下一章还没有发生。我就等，预感它会来。”那么，他等来的又是什么？或者把问题简单化，他等到并写下的哪些弹簧一样触及了我？我对姬中宪小说前后有过三段印象，或普遍，或私人。头一种，是在他小说里常见的，在其他当代中国作家那儿稀缺的，即幽默，不掺添加剂的幽默。你若读过一本叫《阑尾》的长篇小说，一定有同感。那是他的处女作。南方周末年度推荐书目这么介绍，“这是2007年看得最开心的小说”；没读过的，也不必专门找，我也不再援引举证。因为幽默相当于他写下来的字的笔画。信不信由你！关于这点，就说三件事：一，他的幽默并非滑稽贫嘴等的近义词，非说有关系，只能是反义词；二，27岁时他说过：“我很严肃，但忍不住想笑”；三，赞他小说幽默他不会领情，甚至有小抵触，“还这样？我已经尽量弱化。”疑问来了：别人求之不得的、让读者开心放松的道具，他为何非要去弱化？若放任幽默流动，他会失去什么？我猜，他担心失去了与题材相符的力量感和凝重感。这就引发出我的第二个印象：心狠。没记错的话，这是《阑尾》里没有的、才进化出来的、用来对付现实生活中的新变化的（南方周末以前唯一的诟病是，“温情稍稍嫌多。”）；六月底，散文集《我仍然没有与这个世界握手言和》读者见面会中场休息时，我问他，“为什么对人物步步紧逼？很多地方，在我看，该收手了，你还不依不饶”，姬中宪两只大手搁上走道铁栏杆，“还逼的不够狠，还没逼出真相。”显然，我指的不是那天读者会讨论的散文集（它也有个略狠的书名，那书名当天也受到几位女读者“审查”），因为在散文里上帝是生活；我指的是那些发表在期刊上的中短篇小说，在那些虚构故事里他是上帝，我指的是《单人舞》这样彻底的小说，作者曾这么概括它，“一则黑色寓言，一个人如何在一天内丢掉了全世界，只剩下一条内裤。”相信我，“只剩下一条内裤”并不是修辞，这世界扒掉那倒霉蛋的，也绝不只是内裤之外的其他衣物。同样收录在《一二三四舞》里的、对人物毫不留情的，还有创下作家个人作品出场人物之最多的《紧急刹车》，男男女女五六十人，赶赴一场叫做死亡的盛宴，而他们毫不知情，故而踩起油门来毫不迟疑。悬疑的、残酷的写法向来吸引读者，一边脊梁冒冷汗，一边移不开眼；于姬中宪，这些并非迎合读者的菜点，他在做一个压力模拟实验，他自己也无法预知结果的实验。说实话，这样彻底的决绝不是我的菜，跟我性格相悖，跟我对美的理解不合辙，正如当代小说家中他欣赏阿乙、我却不，可也正因如此，我钦佩阿乙姬中宪们的勇敢，不妨想象，在台灯微光下，无数个深夜，他们和他们笔下的人物并肩走着，走向更深更黑的不可预知之地。一想明白接下来我要写的第三点，搁在键盘上的手指不由激动起来，因为我要说到的是姬中宪小说最使我着迷的那么一类，它们不勇敢，有点软弱，木讷少言，但都有着“一个忧郁的削球手”的特性。这个奇妙古怪的说法，非我杜撰，在最新两本小说中也难觅踪影，我甚至不敢确定，作者本人是否还记得它的来历，因为太久远了。这句话曾在2007年让我伤透脑筋。起因还是《阑尾》，在附录中名为“不确定的访谈”的访谈里，谈及个人爱好时，姬中宪满纸诙谐中道出这么灰扑扑一句，“我现在也玩乒乓球，我希望成为一个忧郁的削球手。”那么“一个忧郁的削球手”是什么意思？我在这里声称他的某些小说具备“一个忧郁的削球手”的特性，又出于什么理由？好吧，先指认出它们，再逐一说明。那是《我不爱你》里倒数第三个和倒数第一个故事，《清唱》和《女儿》。两个故事结构都不复杂，情节也简单。前一个的梗概是这样：一个素爱偷偷唱歌的年轻人失了声，一个礼拜过去了，又一个礼拜，他没法开口说话，他身心痛苦，医生也束手无策，不过，在他绝望并开始习惯失声时，声音咕嘟冒出嗓子眼，痊愈了。但他尝到了失声的甜头，决定不再开口，伪装成永久失声。到这时候，故事该结束了吧？结束在这里就好了，又是一个万丈红尘中孤独的勇者，套用《刺客聂隐娘》的流行台词，“一个人，没有同类”。但作者偏不让他安生，拉他回来，推他上舞台，登上他平生第一个舞台，有追光灯的舞台，台下是一帮心不在焉的听者，而他，是作为新郎献唱的，是作为婚礼上助兴的节目。这个结局美满吧？温馨婚姻乳燕初啼，幸福花儿被歌声吹得朵朵绽放。可惜并不是。只见姬作家顿了顿，在书桌前翘起二郎腿，嘴角浅抿，露出不怀好意的笑意，笔头一荡，他接下来这样写道，“一条红毯铺展在马哲眼前，通向大厅另一头的舞台，黑暗中那红色失去了色彩，像一条黑色的不归路。马哲走上去，多少显得有些鬼鬼祟祟

《我不爱你》

。”于是，被各种八十年代歌曲怀旧缀成花环的小说，轻轻唱出了悲哀况味。婚姻之于他，看来并非通常意义上的开启幸福的冒号，至少，一个人偷偷唱歌的机会少了很多，至少，他再不是当年坐在马桶上歌声嘹亮不屑卫生间外柴米油盐生活的少年。他卷入了它，半推半就着，永无回头日。写到这，我霍然惊觉，除了去过几次钱柜，这些年我也没再一个人边走边唱过，纵然那拙劣到不能算作唱；我想，人们的生活一定发生了类似地壳板块位移的重大事件，其动静也恰如板块位移般让站立其上者不易察觉。只是偶尔，我们会因不适而微微晕眩。从头到尾没有女儿出现的《女儿》开始于一阵轻微晕眩。它这么不安地开了头，“他决定今天晚上向她摊牌，这是他和她相遇的第800天整。”他和她的婚姻生活中既没有出轨背叛那样的大地震，也没有经济危机那样的釜底抽薪，日子四平八稳，埋伏在俩人之间的，不过是半截甘蔗、坏了锁的浴室门、掉了的挂钩和电视这无孔不入的呱噪者……看似无所谓，可这些才真正叫人无望，就像你满心要出海远航，但成天在鹅鸭成群的池塘划着木澡盆打转。要摊牌的紧要关头（而她已因预感而躲避），她的朋友，一个叫做轻轻的女孩轻轻地住进了他们家，住了一十八天，然后走了，比她的到来还要轻轻。那是怎么样个女孩？一个九指女孩，却让他从此感到所有女孩都多长了一根手指，正如你所预料的，他对轻轻起了好感（一种有贼心没贼胆的感觉）。在她借住的十八天里，“他好像在梦里过完了一生。”最后的最后，在轻轻离开之后，他终于向妻子摊牌了，脱口而出的，是，“我们，要个孩子吧。”随后故事戛然而止。不禁要问，这就是他酝酿多日的摊牌吗？他亮出的是这么一张求和的底牌？无疑，他改了主意，变了轨道。扳道工就是那个被他唤做轻轻的女孩子。他内心深处的真实想法是怎么样的？也许，他想要一个女儿，长大后如轻轻那样的女儿，“完美的圆中拆解下来的女孩”；或许，因轻轻他又有机会把感情轨迹重走一遍，最终却导出了跟妻子唐米一样的归宿，毕竟她与唐米那么相仿，他的摊牌不过是貌似期望的绝望，于他，生个小孩，如婚礼献唱；也许，唯有要个孩子，才算是给婚姻这“嘀嗒拼车”中途加过油，唯其如此，才能继续走完后半程；也许，我全部说错了，作者姬中宪正在那里窃笑。谜一样的故事。它到底要说什么呢？不管要说的是什麼，言外之意都让人无法轻松起来。可这些，跟“一个忧郁的削球手”有什么关系？碰巧这几年我乒乓球打了不少，碰巧我是个偏爱削球的业余球手。在我眼中，削球手是这么一种人，缺乏主动进攻的气势，必须精准把握弧度力度角度，又不能忽视了直觉，总而言之，优雅，不咄咄逼人。正因如此，做一个优秀的削球手太难了，防守型，注定要小心应对其他人选手抽杀，注定整场比赛时时留神不出纰漏。打好了，潇洒从容；反之，跌跌撞撞。于是乎，削球手越来越少，而为数不多的削球手大多郁郁不得志！最后回到文学，回到姬中宪的小说。就说那本最合我胃口的《我不爱你》，其主人公马哲是否是个乒乓球好手，是进攻型选手还是防守型？我没法搞个清楚，但明摆着的是，他那名字“马哲”绝对透着一股不合时宜，很想严肃起来，却沦作打趣对象。你说，这个人，这些故事，真的与“忧郁的削球手”无关吗？若有人阖上书后，说这里某些小说充满巧合与奇遇，那是因为生活原本如此。本文发表于《南方都市报》2015年9月20日

2、他不爱她？——评《我不爱你》/By Rene-summer他说：“如果来不及呢？结果会怎样？”她说：“结果早就有了吧，七年前就有了。”这是姬中宪老师新书《我不爱你》中的一段对话。书看完已经有2个星期了，但却迟迟没有动笔，心里很是烦躁，无法静下心来。我一直在思索着一个问题，男人为什么这么多情，见一个爱一个？有人说，男人是用下半身思考的动物。也有人说，男人的多情是因为太年轻。就像好友前段时间在闹离婚，结婚7年，老公偶遇前女友，老公的前女友离婚带着孩子独自生活，更加狗血的是两个人一个办公大楼上班，俩家就住前后楼。不安份的心思在多年未见的两个人心里跳跃着，男的曾经一度想和好友离婚，可是在好友坚持冷战2年多后，两个人最终还是解开心扉、和好如初了，毕竟还有孩子。《我不爱你》起初看来是一篇篇独立的小说，杂乱无章的事件顺序，让人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但读完整本书，把一件件事情都串起来，故事也就连贯了。书中主人公叫马哲，也跟好友老公一样，是个已婚不安份的男士，但绝对是见一个就爱一个的多情主儿。陪领导出差开会，这样重要的正式场合，竟然也可以看上素不相识的赵小姐。私下里短信调情，蠢蠢欲动的内心，只可惜因为赵小姐的摔倒没能成功。赵小姐无疑是聪明的，一个假摔的动作，就避开了即将发生的一切，让事情看起来没有发生过，只剩下马哲一个人在惆怅。对于唐米，我想马哲是爱过的，一起抓蚊子时候的亲密无间足矣证明。或许他们最初在一起的时候，其中是本着家人的催促，当时就剩下马哲他一个了，唐米则是最好的选择。他们相处了八百天，这一次又因为一截甘蔗引发了争吵。一次又一次的争吵，对于这样的生活。他已经厌倦了，所以他决定摊牌，说出那句话。对于婚姻而言，结婚容易，维系婚姻不易。生活中的柴米油盐酱醋茶，样样都很琐碎。没有特殊情况，两个人小吵怡情，大吵伤身，但吵架也需要有个度。对于男人而言，无论是年长，还是年少，有时候就像个孩

《我不爱你》

子一样，也需要女人适当的去哄一哄。就像马哲童年时候的阴影，影响了他，如果唐米能多关心一下，则一切都会好一些的。他不爱她吗？他爱，只是他会说：“我们，要个孩子吧。”婚姻的真相看起来很是尴尬，但并不是所有男人都是马哲，你也不是唐米。

3、千辛万苦，我的2本新书终于出来了。小说集《一二三四舞》前后跨度12年；长篇小说《我不爱你》写了3年；单是后期封面、内文设计就花去一年时间，期间否定了无数方案，换了六七家设计方，逼疯了好几个美编……最终，一个完美主义者的新书，诞生了。在我的微店“费马书店”，我为《我不爱你》精心准备了三个版本的简介：官方高深版简介：《我不爱你》打破时间顺序，以一系列暧昧、充满逆转的情节，连缀出一对男女的相遇相识，相爱相杀。姬中宪用细密的文字，轻灵的意象，外加一点点异想，角度刁钻地勾勒出一部婚恋简史，也是世俗人生的一个精妙缩影。通俗版简介：《我不爱你》是一部婚恋题材的长篇小说，讲述了一对男女从相遇到分离的全过程，小说语言风趣，情节巧妙，细腻地刻画了都市男女的情感历程，看似波澜不惊，实则暗流涌动。影视娱乐版简介：《我不爱你》不像国产剧，更像英剧，既有长篇小说中人物、情节的完整性与连贯性，也可以独立成章，每晚给你一个别致的小故事，让你利用碎片化的时间，随时随地进入一场阅读。好吧，剧透到此结束，从现在起，我拒绝回答任何关于“这本书到底写了什么？”或者“是爱情小说还是武侠小说？”一类的问题。文学没有类型和标准答案，想知道就自己去看。如果是新朋友，对我和我的文字不太了解，可以翻看“姬中宪写的”公众号历史消息。两本书均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责任编辑于晨。感谢出版社，在纯文学市场如此低廉的情况下，敢一口气推出我的两本小说。两本各印3000册，共计6000册。据说，这是保本的底限。但是，正如本文标题所言，我不相信在1400000000中国人中找不到我的3000位读者，不相信这6000册书会一直积压在仓库，让出版社不但赔上信任，还要赔钱。从9月下旬起，我开始在我的微信公众号上预售两本书，出版社会根据预售情况决定今后是否加印。我把双方商定的预售政策罗列如下，请做好准备，有些条款可能会很任性：1、不打折。为什么一定要打折？跟国外的书相比，甚至跟港台地区相比，我们的书已经便宜太多，中国什么都比国外贵，独独书比人家便宜，文字和思想已经廉价到快要被人鄙视，为什么还要打折？而且，为了维护大家长期养成的网购不愿付运费的优良传统，我们还要额外支付运输成本，单是快递费就差不多能抵得上一本书的价格了，所以，不是不想打折，实在打不起。2、不送书。为什么一定要我赠送书？为什么越贵的东西越掏钱不眨眼，越便宜的东西越想白捡？明明举手之劳就能买到，非要作者送，合适吗？从搬出印刷厂那一刻起，这两本书就是两件商品，倾注了我和出版社真金白银的成本，所以，我们不做违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的事。3、两本起卖，捆绑销售。为什么一定要捆绑销售？一是市场原因，毫不避讳，是想促进销量，也节省物流成本；二是我个人原因：在我眼里，两本一样完美，如果你想买其中一本，我想不出有什么理由不买另一本，还是那句话：重要的不是写什么，而是谁写的。《我不爱你》29元，《一二三四舞》33元，都是根据成本精确核算出来的价钱，两本一套，共计62元。其实，也不过62元，一张电影票的价格，你就能把两本书摆到书架上，还可以借给你的朋友看，或是传给你的孙子看。但是如果看电影，价钱可要翻番，因为你得买两张票，并且只能你们两个看。4、谁说不打折？如果你买的多，物流成本被均摊了，当然也可以打折，比如：一套两本，不打折，62元；两套四本，九五折，118元；三套六本，打九折，167元；四套八本，也九折，223元；五套十本，打八折，248元。（最多五套，再多就不卖了）5、谁说不送书？虽然我刚才反对送书，但是有两类人，我会送书：一是微信“姬中宪小说漂流群”的书友们，他们是我的“原始粉”，我在微信公号上答应过要送书给他们，说到做到，每人都有。二是对我个人有特殊意义的人，我会送书。这种人不多，可以说很少。所以，如果你不属于上述两种人，就趁早买吧……毫无疑问，这是一则广告，但广告又如何？谁说作家不可以为自己的作品打广告？重要的是，即使广告，这也是一则作家写的广告，其中充满了立场与观点，也不乏玩闹与挑衅。尤其是，组成这篇广告文案的，仍然是纯正、有趣的，姬中宪式的文字。原计划预售100册的，一星期已超过500册，预售福利如签名、写赠言、送作者手绘图书签等，也都被无原则地延长和放大。但是，预售总有结束的那一天。我选在了10月1日，举国欢庆的日子，那一天预售结束，同一天，微店“费马书店”开张。店面首页有这样一句简介：费马书店，只卖姬中宪的书。瑞鸿老师评价：这应该是我见过的最自信、或确切地说最自恋的书店了：）本想把我的书拿过去占个地方，唉，可惜了……看这架势，作者将来不止著作等身，而是著作满店了：））“费马书店”一定不是传统意义上的书店，它不提供大而全的书种，只有点对点的精确阅读。我开这样一家微店，主要是为了省去之前微信卖书的诸多不便，为我和读者的交流增加一个新的据点，也方便大家转发推广。所以，“只卖姬中宪的书”，是我考虑再三后的本能选择，毕竟我主要是一个写书的人，而不是卖

《我不爱你》

书的人。而且，谁又能说这不是未来的书店模式呢？心底里，我盼望着真有“著作满店”的那一天。在回复朋友的一个微信中，我是这样解释我近期的一系列行为的：半是主动，半是被逼。所谓“主动”，是因为我看到了互联网传播的现实与趋势，相信自媒体自有力量，相信读者口耳相传，所以摩拳擦掌，频频出击；所谓“被逼”，则是基于传统出版发行的没落与文学阅读的濒死现状，企图破釜沉舟，绝地反击。而且，这过程并非只有旗帜与口号，或惨烈与无奈，还很好玩。好玩，永远是我做事情的首选标准，不好玩的事，多半也没意义。在微店头像中你会发现，我特别用心地把系统默认的“店”字做成了“惦”字。这不是一家普通的书店，这是一家心字旁的书店，我把这个字放在最后是为了提醒自己，要做一个心里时时惦记着读者的作家，开一家能让读者时时惦记的书店。预售结束，销售才刚开始。作为一个销售界的门外汉，我能做的差不多都做了，剩下的就拜托各位了。500多册预售书里或许有冲动消费，有前期攒人品和文品的回报，有我的“原始粉”们的奔走相告。剩下的2750套书仍然任重道远，我仍然不相信，中国没有2750个人读我的小说，但要把这2750人精确地找出来，不是一件容易事。我不着急，但我怕这2750位潜在读者们着急。所以，如果你读了我的书，并且确实读出了好，请帮我宣传推广。你在微信、微店、微博、豆瓣、火车飞机大炮、以及你们单位食堂里的每一次转发和推荐，对我都特别重要。谢谢。姬中宪和费马“费马书店”网址：

<http://weidian.com/s/728192189?wfr=c>

4、读《我不爱你》的时候，想起读 人民文学 这类纯文学读物的感觉。它不浮躁，有时候严肃，有时候幽默，写人和写事的时候，尤其显得认真，是极认真的范儿，很珍惜笔下的人物的感觉。虽然故事从来不新奇，但是很喜欢把故事细化，把现象细放，喜欢用放大镜照见生活现却，用巨象化来展现出来，表现一份深刻，或是一种启示。总之，文字只是载体，作者总是要通过文字揭示一点什么，启示点什么，他希望透过现象看本质，透过人物看社会，透过事件看灵魂。这就是姬中宪的特色吧，他估计喜欢深刻的东西，也想要写出深刻的东西。他说：我一边生活，一边写生活。有时候，上一章写完了，下一章还没有发生，我要慢慢等着，反正我又不赶时间。还好，我总是能等到。这是一个真爱写作的人。不是靠写作来生活，也不是靠写作来炫耀，而是靠写作来润色自己单调的生活而已，喜欢就是喜欢，没有太多的废话理由。《我不爱你》里的马哲是作者本人吗？不见得全是，但一定有他自己的影子。那个人很高，长得很魁武。没见过姬中宪，也没有粉丝爆他的身高体重，但凭感觉，好像跟他挺贴合。有缘见面的话，胸肌借我摸摸哦。哈哈，他会脸红么？马哲挺坏。参加会议活动的时候，偷看美女也就罢了，还要把自己收到的“需要异性按摩”这类的特殊服务短信转发给美女，躲人家背后看美女的反应。还要打人家电话看人家的反应。“找小姐姓找，是找小姐的那个找，不要以为她怎么找也找不着，你可以找小姐也可以召小姐或者招小姐……”这男人得有多坏哦，编这样特别的歌词。后来赵小姐用一个“聪明”的假摔，摆脱掉了马哲。那家伙回房间的路上，把一盒三只装的TT丢进了垃圾筒。于是回家后他老婆唐米问他在外面有没有找女人的时候，他可以理直气壮硬帮帮的回答她：没有。“关于郑州我知道的不多，为了爱情曾经去过那里，每次和朋友说起过去的旅行，我不敢说我曾去过那里……”写得像他来过郑州一样。我挺喜欢这个故事，那个多年后重新相遇的一对男女，隔着一道栏杆不能亲近，他放弃了越过栏杆，以为往前起一段路栏杆就没有了，他们自然就相遇了。两个走着走着，他下地道，她却到了楼上，然后再继续走的时候，却出现了铁丝网，他们被隔离到两条路中，更可怕的是，有一条路是通向正在修建中的地铁站……七年之后，他们就这样被一道铁栏杆冲散，再也不会相见。这一段写故事写的好有趣哦，特别的开生面，两个各怀心事的人，两个可能在回忆旧情之时犯错的人，被一道栏杆和一条铁网给救了。姬中宪的角度够刁钻的。但他终究还是活在世俗之中，不敢给男人和女人一场别开生面的偷情。如果有机会，他敢偷吗？小说里都不敢写，他哪敢啊，顶多在泡温泉的时候偷看别人的玲珑曲线，回来后润色他的香艳文章而已。用刁钻，逃避他的不敢。晒晒姬中宪的干货，握出的尺寸是有多满意呢？哼哼，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男作者，我还是喜欢看男作者的书，觉得干货很多，气度更大。

5、翻开书，嗯，一股和最近所看的书截然相反的味道扑面而来，对，《收获》的味道。以前看过几本《收获》，所以对这本杂志的风格有点印象。《我不爱你》到底讲了一个什么故事呢？讲的是一个男人在婚姻中的心猿意马。中间穿插了无数个女人和臆想，看到最后，无数次的精神出轨和肉体预备出轨，但到底一次成功的出轨都没有。可是到最后，婚姻中好像真的再也没有爱了，维系这段婚姻的，到底是惯性还是大家口中所说的爱情转换成了亲情。我持悲观的态度。想必作者在写这篇文章的时候一定诚意足足，连对一个在家做客的女人的幻想都写了出来，可见剖析程度之深。一个还没有结婚的单身狗在这里谈这个问题，看透这样的人生到底对自己的人生有神马好处，想想我自己，也是醉了

《我不爱你》

。马哲和唐米也是爱过的，书中大费周章写了一个拍蚊子的细节，最终蚊子终于是拍死了，恐怕作者在写这一个章节的时候也是寓意很深，打从这一刻开始，两个人就成了彼此生命中拍死在墙壁上的蚊子血，徒自怀念窗前的明月光了。马哲有明月光吗？是那个纵情了七天七夜的前女友？看起来并不是，多年以后相遇，想的最多也不过就是重新打开她的身体。是那个在家做客的九指女孩吗？看起来也不是，不过一个性幻想对象而已。是那个会场上引起他瞩目的女同事吗？看起来好像也不是，对她更多的也是身体的幻想而已。看起来好像，并不想拆散这个家，只是想换一个新鲜的肉体睡一睡。然则写到这里，我突然就明白以及释然了，作者写了这么多，就是想告诉读者，男人很多时候都在用下半身思考，对身边的女人也一定是多少有些怨言的。那么是不是，多年以后，睡在身边的女人是谁都一样了。书中没有女性视角，写的都是一个男人的独白，一个男人对不同女人的幻想，看不出来他对另一半有多少深情，就连最后想要一个孩子也不过是对疲惫婚姻的一种延续。也看不出他对别的女人有多少真心，看得出来的只是男人为了新鲜的性爱愿意花的心思。突然就想起半个月之前一个朋友给我说的那些话，他说他看见的男人出轨的几率有大多大大，但是出轨后心思依然还在自己的家庭上。我不想谈论这个话题的真假和痛斥男人的诡辩。可能由于男性的生理特征，他们在这方面的需求的确比女性要来得旺盛。书名叫《我不爱你》，是不是想告诉我们什么道理呢？到底不爱谁呢？不爱自己的妻子，不爱自己的前女友，不爱任何人。可能想在婚姻里谈爱，是女人的一厢情愿吧！罢了罢了！

6、——评《我不爱你》老实说，读完这本书，内心一直在斗争，关于残忍婚姻的事实，关于婚姻中男人的臆想和精神出轨。整本书以马哲为主线，描述了马哲和唐米的感情以及婚姻中精神的出轨。看过很多婚姻中的故事，男人出轨的故事，男人找小三的情节，但是这本《我不爱你》却是我看到的少数书本里，将男人在面对另外一个女人（妻子之外的女人）的心理变化描述的很细致的一本。整本书打乱了时间顺序，每个故事相对独立，却又有联系。看完《假摔》，我在想象马哲和赵小姐以后的故事，可是整本书看完，并没有赵小姐再一次出现。常规的思维束缚了我，我把赵小姐当成了女主人公，可是即便不是我想象的那样，马哲的故事也是对我有震动的，这种打破常规的方式，使我对整本书有了新的认识。除了马哲对和赵小姐的“意外艳遇”，马哲和唐米的生活琐碎也是婚姻中的真相，婚姻大抵是没有爱情那么美好，婚姻中的小细节可以美丽的记忆，也可以是噩耗的源头，就像马哲和唐米生活在十来平米的小空间里夜晚一起抓蚊子的情节，这是婚姻生活中的很小的细节，可是却能够看出来彼此之间的亲密和无人可及。而噩耗呢？称之为噩耗有点过，因为一根甘蔗而争吵，美好的想象大抵是敌不过生活的琐碎，幸亏了那个他称之为轻轻的女孩，给了他希望，可是那又如何？已婚的男人，对于另外一个女孩儿的想象，也仅仅只能想象罢了。更何况这个女孩还是他妻子的朋友。轻轻走后，马哲的心中还有更多的轻轻，对于马哲而言，婚姻是什么？是不断地和新女孩艳遇吗？我想可能吧。因为女儿的到来，也大概没有阻止他对于新女孩的臆想。马哲性格的形成和日后的种种行为来自于小时候生活的影响，其实每个人后天的心理阴影面积都和小时候的经历息息相关。马哲小时候唱歌的故事以及马哲小学毕业前夕唱歌的屈辱事件致使他性格的缺陷，于是他在日后的成长中对于新鲜女孩儿的一次次臆想，也难以控制，我这样认为。“我想和你在一起，直到我不爱你……”我什么时候才不爱你，可能是明天，可能是下个月，也可能是明年。有太多的不定因素，马哲对于唐米有多少爱？至少在最初的时候是美好的，因为公交车上的那一抹绿和唐米衣柜里的绿色衣服，唐米对于马哲在最初就是梦中人，后面也不能说没有，只是婚姻中的马哲对于新鲜女孩的臆想太多了。马哲也想过解救婚姻中的难堪，以为有个女儿就会好一些，可是女儿真正改变了马哲对于婚外女人的想象吗？返回前面的故事，我想马哲还是没有改变对于新女孩儿的臆想。马哲是矛盾的，有想拯救自己在婚姻中的难堪，却一次次对于新鲜女孩儿的内心想象，就像很多人内心想好好生活，却一次次的糟蹋生活一样。一个男人在婚姻中扮演什么样的角色？是和马哲一样，一次一次的想出轨？还是名副其实的精神和肉体都出轨呢？

7、法国思想家帕斯卡尔曾说，人是一棵会思想的芦苇。思想包含情感，情感往大扩展，就是七情六欲，往小缩到异性之间，就是男欢女爱。关于女爱，已经有太多的作家，当然女性居多，男作者也有，纷纷假借书中女主角之口，以爱之名，收罗广大女性读者的心。相比之下，以男性的角度揭露情感中的男欢就少的多，男作家以男人之名大张旗鼓的讨论男欢，就更少。而男作家姬中宪在《我不爱你》中，假借书中男主角马哲的故事，为你揭露了一个男人的感情世界，爱与情欲交织。看完这个男人关于爱的故事，你也许会有种要重新审视你身边男人的冲动。《我不爱你》是由七个关于同一个男人的故事串连而成，每个故事看似独立成章，却又与同一个叫马哲的男人相关联。只有从头到尾读完这七

《我不爱你》

章之后，才能完整捋顺男主角。男主角叫马哲，像日常生活中所有正常已婚未育的男人一样普通，经历了长大、恋爱、失恋、结婚，还有偶尔的精神加肉体出轨。看起来似乎是个关于男人的普通故事，但接着往下看你会愤愤不平，情绪激动。在这个关于一个已婚男人的故事中，作者姬中宪并不急于将马哲的感情和生活一马平川的展示给读者，而是采用倒插叙事，先讲述了男主角马哲利用出差期间竭力勾搭陌生女同事，联络七年未见的昔日恋人，在宾馆搭讪女房客，约见未曾谋面的陌生女，连上班公交车上都不放过搜罗女色，而回家花言巧语骗过妻子。光看完上述这些，就足够激起一个女人的愤怒，有唾弃这个好色的无赖之徒的想法，甚至想冲上去替她妻子扇他一耳光。作者后面却又避开直接讲述感情，而是徐徐缓缓的讲这个男人与妻子一起拍蚊子，他从小到大和唱歌、烟的故事等，在这些细小琐碎的家庭生活中，丰满并具体化了这个男人。作者一开头就猛放这个男人的料，足以激起女同胞的民愤。但作者就这样毫不避讳的，以一个男作家的身份，从一个男人的角度，告诉你这样一个会让你气愤的男人的故事。当你快要对这个男主角失望时，作者却又通过他的日常家庭生活，还原了一个正常男人作为丈夫、儿子、朋友的故事，故事里他会为如何拍死一个蚊子而大动干戈，为要不要张口唱歌而纠结。这样真实的像你认识的一个男人的生活，会不会让你又觉得可怜呢。故事里这样一个男人，在外面，会费尽心思的搭讪周围的异性，只为满足自己的情欲，招女人恨；回归家庭和日常生活中，又忙于应付妻子和自己的小隐私，又真实的让人可怜。男人来自火星，女人来自金星。一个男作家讲述一个男人的故事，读完的心情有点百感交集，怜恨交织。不知道，你读完此书后是否有同感？

8、（附上此书购买网址：<http://weidian.com/s/728192189?wfr=c> 费马书店）我们生来就是孤独我们生来就是孤单不管你拥有什么——李志《梵高先生》看完《一二三四舞》，接着就看的《我不爱你》。在《一二三四舞》的后记里姬中宪说，“《跟我不爱你》比，《一二三四舞》更黑，女士们读了，或有不适”。我想，既然《一二三四舞》都看了，《我不爱你》应该就可以放心大胆的看了。但，看了之后很心累，那种看透婚姻真相的心累，这是太多家庭重复上演的戏码。《我不爱你》是一部长篇小说，但章节之间相互独立，又可单独阅读，顺序也是错乱的，可看作由关联的短篇串起的长篇。这完全满足了作者成为“成功的零售商”的角色设定，把故事零敲碎打，又不难串联起全景。而令我惊喜的是，作者用李志《和你在一起》歌词里的“我想和你在一起，直到我不爱你”两句作为小说开始的信息。自己平时非常喜欢听李志的歌，所以在文章开头也用了他的另一首歌的前几句作为看完小说之后最想表达的话。这样本能的对作者又多了些好感。如果按照正常的排序，《假摔》应该排在其它几篇之后。男主马哲在妻子唐米受孕期间的一次出差遇到了差一点就成功的艳遇，如果不是“假摔”二字直截了当的爆出真相，我一定认为赵小丽的摔倒是一次事故，而不是一场精心的设计，完美的退出。在《鼻血》里，唐米给马哲讲述好妈妈成长小组的故事，似乎对前面的“假摔”有呼应之意。然后，一场场不成功的约炮再次出现。马哲和唐米之间看似温馨的婚姻生活，过得越来越形式化，马哲一次次在寻找机会制造惊喜，却老是一不小心变成惊吓。读着读着，竟会生出好笑的怜悯。《活色》的人肉墙，就是每天奔波在公交车上的上班族们，他们“每个人的嘴巴里都积压了一连串精心组织的恶言恶语，只等着被谁稍一触碰就怒射出来”，凡是经历过这样的拥挤，一定会同意这样的描述太过贴切。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之下，那一片淡绿色才格外惹眼惹人牵挂，即便没有见过绿衣女郎的脸。马哲一直认为那片绿色就是唐米，因为他在唐米的衣柜里见过那件绿色的衣服，我们可以恶俗的理解为，其实唐米一开始就是马哲心中的女神。他们（马哲，马哲的姐姐和姐夫，及唐米）带着两个侄女，直面了一场差一点就发生的死亡，然后姐夫的那一句，“马哲，就剩你了”，让马哲带上了沉重感，及深刻的无助感，这种扑面的压抑印象也留在了我的心中。通过《清唱》和《前戏》是可以看到马哲从小生活的环境，以及形成的性格。而《蚊子》写的是马哲和唐米在一起的第三百四十七天，他们共同生活在一个十平方米的逼仄空间里，夜晚他们在抓蚊子，从彼此的互动中可以感受到那份热烈的亲密。但不知为何，读着并不觉得快乐。《女儿》里也是，不痛不痒的互动，可能是因为害怕这种日子，所以马哲希望孩子的出世，改变他和唐米这样的处境。轻轻在他眼里是个“刚刚好”的女孩，而出现的时间段也是刚刚好，至少给了他期待的希望。可回到《假摔》里，我们可以看到，即便是新生命的到来，依然没有改变多少东西。不得不说的是，我看这部小说的最大感受就是觉得一切都很尴尬。马哲和唐米之间的对话虽然歪腻，但看着并不让我觉得很甜蜜，而是尴尬；几年后再相见的前女友，各怀心思的搭话，也让我觉得很尴尬；马哲每一次期待的约炮，结果也让人觉得特别尴尬。而尴尬的背后，是一种悲凉，不管拥有了什么，那份孤独之感总在马哲的身上飘荡。或许，我是看到了自己，就算融入了人群，依旧摆脱不了对孤独的向往，孤独让我觉得安心，反而一个人的时候总是可以很安静

《我不爱你》

，与整个环境也更加和谐一些。PS：书评均为原创，未经本人授权，禁止转载！

9、爱是痛并快乐着评《我不爱你》文/小鱼儿初拿到《我不爱你》，还未翻开，目光便被绿色封面上绘制的一对身体缠绕在一起的男女所吸引，仿佛告诉读者两个人剪不断，理还乱的感情。书名令人浮想连篇：我不爱你，可能吗？我不爱你（的人），爱的是你的钱/靓丽帅气的外表/你的权力……带着满满的好奇心，我翻开了这本姬中宪撰写的小说集《我不爱你》……小说讲述了一对情侣马哲，唐米恋爱，结婚，怀孕过程中的七段故事。小说共七章节，每章节都是一个完整故事，情节上却彼此关联。每章标题仅两个字，却揭示了主要内容，如同一本当代“章回体小说”。如第一篇《假摔》讲述了已婚男人马哲在参加学术研讨会时和参会代表赵小姐发生的幽会未遂事件。漫长枯燥的会议，赵小姐靓丽的外表令马哲蠢蠢欲动，不断通过短信试探，最终成功约定酒店小花园相见。安排在最后一天的联谊舞会突然提前一天举行，虽然时间冲突，但两人还是决定舞会后约会。在舞会上，赵小姐表演芭蕾舞却意外摔倒被送往医院。期盼已久的鱼水之欢落空，马哲无比失望。故事到此并未结束，第二章《鼻血》中，唐米讲述参加孕妇培训经历无意中揭露了一个事实：赵小姐是假摔。作者姬中宪擅长通过平凡生活场景的描写展现情侣间痛并快乐着的爱恋。《活色》中马哲唐米公交车相识相恋；《蚊子》中两个人和蚊子斗智斗勇；《清唱》中，在两人婚礼现场，马哲上台唱歌前，突然回忆小时候三岁前不会说话，直到模仿烧饼叫卖才开口讲话。30岁某一天突然失声，一年后因为唐米才再次发声的奇特经历。《前戏》生动地展现了发生在一对情侣之间寻常的一次冷战，冷战以戒烟很久的马哲重新吸烟而结束。《女儿》则讲述了一个九指女孩轻轻暂住在马唐夫妇家十八天的故事。和轻轻共处的那些日子让马哲感觉到“三口之家”的快乐，并促使他决定和唐米生个孩子，不久的将来，一家三口生活正式开启。搭乘公交车、打蚊子，水上世界参与漂流项目弄丢眼镜……无数个大家无比熟悉的生活场景，在作者笔下是如此的生动有趣，仿佛你就是在现场观看的那个人。两个人从最初的热恋到慢慢熟悉后的习以为常，再到同居后两人的缺点暴露无遗：唐米的真实身高，卸妆后的模样，马哲储藏了一个夏天的脏袜子令唐米叹为观止……作者笔下的人物形象日渐丰满。有人的地方就会有矛盾，更何况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朝夕相处。尽管两人时有争吵，比如因为一根忘记放入冰箱而坏掉的甘蔗争吵，甚至马哲在唐米怀孕时出差都差点犯了原则性错误，但两人仍未放弃彼此，因为在他们眼中，爱就是痛并快乐着的。写到这里，脑海里突然浮现歌手黄小琥的一首老歌《没那么简单》：没那么简单，就能找到聊得来的伴，尤其是在看过了那么多的背叛。总是不安，只好强悍，谁谋杀了我的浪漫……爱情，从来不是那么简单，它需要我们用心去呵护才能绽放幸福之花。爱，从来都是痛并快乐着，就像马哲和唐米一样，相互爱着对方，却又彼此伤害，如故事开头那场未遂的出轨。尽管如此，他们从未想过放弃彼此。他们的坚持让我突然明白书名的意义：我想和你在一起，直到我不爱你。什么是爱？爱就是痛并快乐着的过程。爱就是帮助彼此成长的良方。2015年11月15日 星期日所有书评均为原创，如有转载，需经授权。请豆邮联系笔者或dingding2046@sina.cn。

10、据说这本《我不爱你》的书，姬中宪老师写了3年，里面的故事皆可分章看待，它不按照一般的时间顺序出场，因此只能单独阅读，但当你看完后又会发现这就是一本长篇小说，只是时间顺序作者并没有点明，给予我们很大的自主空间。我想作者是想把时间顺序交给读者想象，一千个读者眼里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也许在一千个读者眼里有一千个马哲和唐米吧。姬中宪老师的文字贴近生活，描写了在马哲平淡生活中出现的惊喜与后来变成的惊吓。在幻想中既暧昧又神秘，情节精彩中又往往充满了逆转，语言称得上黑色幽默，让人在阅读的过程中忍不住想笑出声来，可又不敢笑，因为看完后细极思恐，内心有点后怕，怕婚姻生活中出现一个这样不爱自己老能遇上外遇的马哲，又令人在有趣的文字后感觉到了现实婚姻中深深的荒诞和悲哀。在《女儿》中，凭借一根甘蔗，唐米与马哲就能吵架，体现了生活的琐碎与无聊，正在这时，一个九指女孩的出现给了他希望，但这希望将他的生活衬托得无比绝望，是的，自己已经结婚了，纵然再想认识别的女孩也没办法了，只能在心里想了想，“他不知道她叫清清还是青青，但这一刻起，他决定叫她轻轻。”“从这一天起，马哲看到每一个女孩，都觉得她们多长了一根手指。”从中写出了轻轻在马哲平淡婚姻所勾起的内心激情，但他们还是没有机会发展，当轻轻走后，为了打破这种天天吵架的平淡生活，他决定和唐米要个孩子，但当孩子出生后，马哲还是心猿意马，一场外遇差点就成功了，对于他来说，生活中的惊喜莫不过是遇上一个新的女人，发展一段新的关系，即使自己已经结婚，还是忍不住臆想，差点就精神和身体出轨，婚姻对他来说到底算什么呢？是不是只要随便一个女人都能与其结婚生孩子？还是因为社会和父母的压力所以不得不开始一段爱情并且延续一段婚姻？我在豆瓣上曾看到一个女孩因为未婚夫的精神出轨就分手了的，本来他们今年都快要结婚了，但女孩发现了未婚夫手机里的微信聊天内容而决定就此结束这段关系

《我不爱你》

，据她所言是因为忍受不了枕边人每天对着另外一个人的短信笑呵呵的，虽然男方并没有出轨，我把这件事和我母亲讲了一下，她却那个女孩不能忍，我听后觉得挺后怕的，要是我也遇上这样的事能像那个女孩那样处理吗？恐怕我连男方怎么看待这样的事都不知道吧，虽然作为一个单身狗说这样的话题是有些多余。但总体来说一对男女的同床异梦是挺可怕的，也挺可悲的。虽说这世上也真的说不定有好男人，但人性是不可靠的，婚姻中的男人在想什么，你真的知道吗？最后借用宣传语中的一句话作总结：那些婚姻中的男人，你真的了解吗？

11、仍然难以忘记第一次读到作家姬中宪小说时的惊喜。在中国当代文学中，他的小说是风格独特的，与众不同的，给人的感受是新的。让我感兴趣的是他的小说的幻想、暧昧、神秘和微妙的气质。比如《我不爱你》中的《女儿》。神秘的九指女孩突然出现在马哲的生活中，极其微妙地影响了他的心理以及他与妻子之间的关系。而这个女孩身上又充满了暧昧，包含着马哲复杂的情感和幻想的投射。当中国当下许多作家还在一心书写苦难，表达生存的沉重的时候，姬中宪已经开始关注生活的轻，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存在的重。意大利作家伊塔洛·卡尔维诺在《未来千年文学备忘录》中的第一章，便以大篇幅论述文学中的“轻盈”，可见对其重视。与中国普遍提倡的描写人性之深刻和厚重相比，这种微妙的轻是稀缺而可贵的，也必将是现代小说发展的一个大的趋势和方向。另外，小说的语言非常风趣幽默。让人在阅读的过程中忍俊不禁，几乎笑出声来。这样的体验我只在读美国作家约瑟夫·海勒的那部大名鼎鼎的《第二十二条军规》时才有过。并不是让人发笑才好，而是在笑过之后，深深的悲哀、巨大的荒诞感涌上心头，这才令人叫绝。“忧郁是添加了轻松感的悲哀，幽默则是失去了实体重量感（即构成薄伽丘和拉伯雷伟大之处的人类俗念的那一维）的喜剧。幽默感对本身、对世界、对有关的整个关系网提出了疑问。”卡尔维诺如是说。姬中宪把他的笔法完美地渗透到了他对男女关系的描写当中。有人说，一切关系都是男女关系。他几乎极尽了男女关系的暧昧和微妙。而忧郁则一直笼罩其上。这比张嘉佳之流讲个好读的故事，何止高明一点！男女关系要复杂幽微和美妙得多。可以说的实在太多，值得细读。

12、最近在朋友的力荐下，拜读了姬老师的《我不爱你》，故事已一个已婚男人的视角，写了他的生活和爱情。原来男人眼中的生活与爱情，跟女人是如此的不同，！男人现实而理性，女人理想而感性。不过我还是相信，生活与爱情可以共存！

13、书名很有趣，具有臆测感，不由得让人联想和揣摩这本小说到底写的是怎么样的故事。作者姬中宪写的《阑尾》曾获首届华语文学创作笔会最佳小说奖，第十届上海文学奖等。文字老练，总带点现代社会独有的诙谐幽默。《我不爱你》讲述的是现代生活里的爱情故事，情节个性有味，给人一种如有若无，难分又难舍的感觉。读起来很舒服。小说根据阅读感来分，可以分成可快速浏览和细细品嚼。《我不爱你》在我看来是属于细细品嚼一类，因为语言词意、情节层次都是这本小说灵活之处。非常具有可读性。比如：我是你唯一生还机会，我随意一次选择就可以成全你，也可以判你死刑。情节也是很有独到之处，再次相遇时，离奇的让人感慨，明明近在对面，却有着两面之隔，继续走着，想要摆脱这点阻碍，却因越想摆脱越是隔得更远。女孩都是无辜的，在感情的世界里，本来就是没有错与对之分，作者用无辜这一词来描述，很巧妙地去谈论感情的世界是对是错。确切说，在生活的这个世界上，我们都是难以逃开这个无辜的感情世界。因此，在这样难以逃避的世界里，我们都会陷入感情的泥潭，依然不明所以无辜地追逐。作者用三年的时间，一边生活一边把生活写进这本小说。这是一个没有剧本的生活小说，生活在走，故事在发展，就这样，故事来源于生活，生活成就了故事。这是作者最走心的写作，而并不是一味的靠想象和推测。令人想不到的是，故事的发展并不是按生活的时间渐行渐近，而是打破时间顺序，一开始就以因去外地结识的暧昧，然后又颇为悬念的逆转的情节把一个现代已婚人士的婚恋故事呈现给读者。男人的心，也可以深似海。那些婚姻中的男人，你真的了解吗？这部小说让人领悟到一些已婚人士的内心世界。爱情这东西很奇怪，它或许就像作者所说的那样，它有一个漫长的前戏，一个仓促的结尾。——转载须经本人授权，转载请豆油本人。谢谢

《我不爱你》

章节试读

1、《我不爱你》的笔记-第12页

有时候，同时贬低一个人比同时赞赏一个人更容易让两个人产生狼狈为奸的亲密感。

2、《我不爱你》的笔记-第17页

都说女人喜欢并擅长撒谎，却不想这是男人的轻信造成的。

《我不爱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